

右转弯过急,摩托车前轮突然掉进排水口

他摔成三级伤残

向海口美兰区法院起诉施工方海南二建公司

获赔近13万元

本报讯 2015年7月16日晚,赵成(化名)骑着摩托车行驶在海口市海甸五西路的非机动车道上,因为向右转弯过急,摩托车前轮掉进海南二建公司正在施工的排水口中,赵成从车上摔下致三级伤残。交警部门认定赵成负事故主要责任,海南二建公司在施工作业中,未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以及防护设施,负事故的次要责任。

赵成因向海南二建公司催要赔偿未果,于2016年7月19日诉至美兰区人民法院。一审法院认为,海南二建公司承担35%的民事赔偿责任,应赔偿原告129201元。该公司不服判决,提起上诉。日前,海口中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记者 吴兴

摩托车前轮掉入正在施工的排水口,他摔致三级伤残

2015年7月16日晚9时许,赵成骑着两轮摩托车由西向东逆向行驶在海口市海甸五西路北侧的非机动车道上,当时赵成属于无证驾驶,摩托车是逾期未检验车辆。

当赵成骑着摩托车行驶到碧桂园前路段时,由于向右转弯过急,摩托车前轮不慎掉入正在施工的排水口中,赵成从车上摔下,导致身体严重受伤。

事故发生后,赵成被紧急送往海口市人民医院检查,后转到海南省边防总队医院住院治疗。经诊断,赵成脊髓损伤等情况致三级伤残。

施工方负次要责任,男子催要赔偿款未果将其告上法庭

事故发生4天后,2015年7月20日,赵成家属向海口市交警支队美兰事故中队报警。

警方对现场进行了勘查,根据现场勘查的结果和事故发生时的照片以及对赵成、海南二建公司员工刘某某的询问笔录,于2015年10月20日做出《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赵成驾驶机动车驾驶证逾期未检验的二轮摩托车,在道路路段行驶时,违反右侧通行规定与标志规定,在筑路施工的非机动车道上逆向行驶的违法行为及过错,是造成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负事故主要责任。海南二建公司在施工作业中,未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以及防护设施的违法行为和过错也是造成事故发生的原因,负事故的次要责任。

赵成因向海南二建公司催要赔偿款未果,于2016年7月19日诉至美兰区人民法院。

一审判决

海南二建公司应赔偿129201元

一审美兰区法院认为,对赵成因本次事故造成的损失,由海南二建公司承担35%的民事赔偿责任。故海南二建公司应赔偿129201元。因不满一审法院判决,海南二建公司上诉至海口中院。

海南二建公司上诉称,一审法院存在认定事实错误,施工路段两端已全封闭,车辆不可能从东西两端进入。虽然路中间有若干开口,但那些开口仅为借道穿行通过。赵成称在避让车辆时掉入正在施工的

排水道口,不是事实。

一审法院认为“海南二建公司没有尽到安全防护责任,存在过错”与事实不符。首先,公安机关《道路交通事故现场勘查笔录》显示,施工现场有警示标志;其次,刘某某在公安机关的陈述以及证人余某出庭作证,均证明事发时现场有施工人员尽到了及时提醒义务。

海南二建公司无任何过错,故请二审法院依法撤销原判,驳回赵成的诉讼请求。

二审判决

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海口中院认为,本案系地面施工、地下设施损害责任纠纷案件。

关于一审认定事实是否正确及过错责任认定是否正确问题。虽然本案并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但海口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作为政府职能部门,接到赵成家属报警后到现场勘验,并经调查询问,作出了《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该认定书仍是一份证明力较强的证据,能够证明事故发生的真实情况及主次责任,应予以采信。

因接到赵成家属报警,事故发生后第9天,交警支队到现场勘验,勘验表格载明:有警示标志。但对施工现场代表刘某某调查询问时,证明发生事故当时,排水道口未设置明显警示标志。交警支队综合判断并

采纳询问笔录,认定海南二建公司在施工的排水道口未设置明显警示标志,未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对事故发生具有次要过错责任,并无不妥。

根据有关规定,事故发生的路段及排水道口由海南二建公司正在进行施工,理应承担该路段及排水道口的安全防范责任。未设置明显标志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一审根据《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认定海南二建公司承担次要过错责任并无不当,本院予以维持。海南二建公司关于已经设置明显标志,采取防范措施的主张缺乏证据支持,不予支持。

综上所述,海口中院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吃货福音!

三亚再添一海鲜广场

位于海棠区水稻国家公园,可同时容纳2800人就餐

□记者 徐一凡

本报讯 昨日上午,三亚市海棠区水稻国家公园稻田盛宴海鲜广场举行开业仪式,这意味着该市再添一大型海鲜广场。据悉,该广场将借力水稻国家公园丰富的旅游、自然资源,打造特色田园风情乡村主题餐厅,带动当地村民参与,进一步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提升海鲜餐饮业服务品质,助推旅游产业升级转型。

据了解,稻田盛宴海鲜广场前占地面积约2.3万平方米,可同时容纳2800人就餐,是三亚市海棠区最大的开放式海鲜广场,坐拥千亩稻田花海,以“稻文化”“米文化”为主题,融合当地黎家文化,打造独具鹿城文化特色的乡村主题餐厅。

此外,该海鲜广场就地取材,特开辟出344亩果蔬主题农庄,自种、自产、自销的绿色食材,同时,配有大型中央可视加工厨房,确保食品卫生安全,采用数字化视频展示菜品和价位,联动该市工商、质监、食药监等相关部门加强监督管理,设立诚信保障金制度,制定《加工摊位管理制度》,多措并举加强诚信经营,全面提升服务品质。

值得一提的是,水稻国家公园注重当地餐饮文化挖掘,创新本土餐饮品牌,与当地村民共同打造稻田“湾坡鸭”餐饮品牌,与三亚市湾坡鸭农民专业合作社在湾坡鸭饲养、产品开发等方面进行合作。同时,该海鲜广场40%员工来自当地村民,通过多种形式带动农民致富,推进农旅融合,促进当地乡村经济发展。

海口美兰区“双创微实事”效果凸显

国内专家学者齐聚海口共同研讨社区治理工作

本报讯 11月25至26日,海口美兰区举办“社区治理暨参与式预算——双创微实事”研讨会,来自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国内社会治理和参与式预算领域的权威专家学者等齐聚海口,共同研讨社区治理工作。

记者 钟起的 通讯员 梁崇平

美兰区创新性开展“双创微实事”工作

“双创微实事”是美兰区委、区政府以参与式预算改革试点为抓手,民主投票决定实施一批急难小项目以满足居民需求的创新性工作。该区动员人民、海甸2个试点街道15岁以上居民全民提议和全民投票,决定政府财政预算编制和使用的做法,是国内参与式预算领域的首次创新,更是美兰区基层民主协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事件。

去年12月8日,“双创微实事”试点工作正式启动。今年3月中旬,13个社区均举行了筛选大会,通过项目推介和居民讨论,完成项目筛

选。最终确定2个街道供居民投票的项目136个,涉及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方便市民出行等7个方面。目前,这些项目已基本完成并服务于民。

“利民”项目获专家学者点赞

25日上午,与会人员先后参观美兰区“双创微实事”新利社区怡民巷路灯安装、拦海社区篮球场修复、福安社区戏台修缮项目、新安社区综合服务场所和美兰区美舍河水体治理七中段,并在现场就“双创微实事”和社区治理等方面进行细致交流。

新利社区怡民巷属于上个世纪90年代建成的小巷,照明路灯没有安装,无电子监控设施,导致周边居民夜间出行不便,存在不安全因

素。项目实施中,安装了8盏路灯和监控,并对该路段围墙进行粉刷。怡民巷改造后,既美化亮化小巷,又保障了辖区居民的出行安全,得到社区居民点赞。

参观这些“利民”项目之后,与会的专家学者纷纷点赞。他们表示,“双创微实事”项目由居民提出,再经居民投票决定并公示,对政府具有刚性约束力,汇集的民意能够倒逼政府坚持以人为本,实实在在解决基层民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百姓定实事政府做”促政府精准施策

美兰区有关负责人表示,“双创微实事”采

取自下而上的政府决策机制,让老百姓自己决定办什么事、钱怎么花,弱势群体的声音也得到重视,实现由“政府定实事政府做”的独奏向“百姓定实事政府做”的合唱转变,扫除政府决策过程中对居民需求掌握的盲点,促使政府精准施策,促进政府公共资源配置更具效率。

“双创微实事”搭建了不同利益主体参与社区治理的平台,畅通了不同利益主体表达诉求的渠道,引导居民“自我参与、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监督”,让居民有更多民主协商的参与式体验。通过民主协商,增强了居民的民主意识、公共精神和责任意识,摒弃“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消极精神,实现社区治理主体多元化,使城市社区治理的源动力和内聚力不断增强。